

# 福建省财政厅

## 2022年2月全省财政预算执行情况

### 一、基本情况

#### (一)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

1—2月,全省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99.43亿元,增长18.1%。其中,地方级税收收入563.13亿元,增长5.2%;非税收入236.30亿元,增长66.5%。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1356.39亿元,增长9.9%。其中,上划中央税收收入556.96亿元,下降0.2%。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18.68亿元,增长3.1%。

2月,全省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73.89亿元,增长19.8%。其中,地方级税收收入184.18亿元,增长12.8%;非税收入89.71亿元,增长37.2%。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471.70亿元,增长14.4%。其中,上划中央税收收入197.80亿元,增长7.8%。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60.40亿元,下降16.6%。

#### (二) 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

1—2月,全省政府性基金收入260.86亿元,下降44.7%。其中,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243.33亿元,下降46.4%;全省政府性基金支出463.73亿元,下降1.3%。

2月,全省政府性基金收入156.31亿元,增长14.4%。其中,

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50.43 亿元，增长 16.6%；全省政府性基金支出 194.04 亿元，下降 21.8%。

## **二、财政预算执行特点**

### **（一）财政收入保持较快增长**

1—2 月，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增长 9.9%，比上月提高 2.4 个百分点；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（以下简称“地方级收入”）增长 18.1%，比上月提高 0.9 个百分点。总收入和地方级收入在 1 月实现良好开局基础上，增幅继续扩大。

从税收收入看，全省税收收入 1120.08 亿元，同比增长 2.5%，比 1 月提高 3.6 个百分点。主体税种中，国内增值税、企业所得税分别比上年同期增长 6.8%、5.4%，合计占税收收入比重为 61.7%，拉动全省税收收入增长 3.8 个百分点；地方小税种中，土地增值税、房产税同比增长 53.1%和 35.0%。

从非税收入看，各设区市加大非税挖潜力度，盘活国有资产，非税收入完成 236.30 亿元，增长 66.5%，主要是土地出让两金收入和国有资源（资产）有偿使用收入增收。

### **（二）重点地区财政收入占比提升**

1—2 月，九市一区中，除平潭外，其他地区均实现两位数增长。福州、厦门、泉州地方级收入分别增长 27.6%、17.6%、22.4%，合计占全省地方级收入比重为 64.9%，比上年同期提高 1.2 个百分点。此外，漳州（45.8%）、宁德（21.2%）实现 20%以上的较快增长。从县级情况看，82 个县（市、区）中，地方级收入正增长的有 77 个，增长面为 93.9%，比 1 月提高 2.4 个百分点；增幅在 20%

以上的有 46 个，比 1 月增加 12 个。

### **（三）第二产业税收增速较快**

据税务部门统计，1—2 月，第二产业税收收入增长 9.6%，第三产业税收收入增长 1.7%。**第二产业方面**，全省制造业税收收入增长 15.1%，31 个大类行业中有 25 个行业实现增长，增收面为 80.6%，比 1 月提高 19.3 个百分点。**第三产业方面**，受财产转让所得税上年同期基数较高等因素影响，金融业税收下降 25.7%，拉低当月第三产业税收增幅 6.2 个百分点。批发和零售业、房地产业、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分别增长 16.1%、7.5%、20.7%。

### **（四）民生支出得到较好保障**

1—2 月，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18.68 亿元，同比增长 3.1%。全省民生支出 721.51 亿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8.5%，比 1 月提高 2 个百分点，持续保持七成以上。其中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增长 65.4%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增长 27.4%，住房保障支出增长 24.0%，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增长 24.1%，科学技术支出增长 20.1%，农林水事务支出增长 15.1%，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增长 3.3%。

## 2022年2月全省及各设区市财政收支情况

金额单位：亿元

设区市	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		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		一般公共预算支出	
	累计数	累计增幅 (%)	累计数	累计增幅 (%)	累计数	累计增幅 (%)
全省	1356.39	9.9	799.43	18.1	918.68	3.1
福州	271.67	11.1	175.56	27.6	142.49	2.6
厦门	394.60	11.6	221.98	17.6	174.43	0.5
漳州	95.19	34.5	58.93	45.8	81.56	6.1
泉州	207.70	7.9	120.92	22.4	148.33	0.7
三明	35.56	8.7	22.52	17.8	66.90	4.2
莆田	56.08	7.6	36.02	16.7	44.04	1.3
南平	34.35	11.0	21.85	14.8	54.70	7.2
龙岩	100.11	9.2	39.65	14.5	54.03	0.2
宁德	68.30	23.6	38.12	21.2	72.54	1.6
平潭	17.52	-47.5	11.90	-42.0	13.24	-20.0

福建省财政厅

2022年3月7日

公开类型:主动公开